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 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章。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 2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代码	500205
交易代码	5002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14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总额	211,111,843.37份
基金存续期间	不长期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同时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本基金将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构成比例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500®总收益指数(“S&P 500 Index(Net-TR)”)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股票型基金

2.3基金经理基本情况	
基金经理	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基金经理代码	513500
基金经理性别	男
基金经理同行业从业经验	2013年12月5日
基金经理日期	2014年1月15日
基金经理姓名	孙鲁平
基金经理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经理人姓名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经理人任期	211,111,843.37份
不长期	

2.4对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名称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2.5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管理人定期报告正文的互联网网址	http://www.bnser.com
基金管理人定期报告备查地点	基金管理人住所地

§ 3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2014年	2013年	2012年6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期末基金资产	37,26,007.42	6,414,414.08	2,065,130.82
本期利润	38,173,190.35	29,130,787.90	3,247,370.4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32	0.2574	0.0903
本期基金份额增长率为	12.80%	26.72%	4.29%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期末可供基金份额总额	0.2435	0.0657	0.069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4,948,098.45	209,913,080.90	61,523,279.0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445	1.2872	1.0158

注:本项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管理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显示的数据。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率(%)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99%	0.82%	4.00%	0.00%
过去六个月	4.73%	0.76%	4.97%	0.70%
过去一年	12.80%	0.65%	12.74%	0.66%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49.08%	0.68%	56.36%	0.71%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标普500总收益指数(S&P 500 Index (Net TR))收益率

3.2.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2年6月14日生效,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11条“二、投资范围”、“六、投资限制”的有关规定。

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同生合同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2012年实际运作期间为2012年6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基金份额 分红次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4	0.066	742,546.10	315,405.33	1,057,951.43	
2013	-	-	-	-	
2012	0.280	740,110.00	374,230.07	1,114,354.16	
合计	0.346	1,482,661.19	689,644.40	2,172,595.59	

§ 4管理人报告

4.1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情况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境内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富基金”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长资金价值的实现者”。截至2014年12月31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资产规模达2,036亿元人民币,其中非货币基金资产规模逾1,124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超过638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第一。

1)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截至12月31日,博时主题行业股票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35.6%,只跑赢5%的排名6名;博时价值成长股票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35.5%只跑赢5%的排名12位;博时精选股票基金在只同类普通股票型基金中排名第1/2;博时裕富深证300指数基金在同类150只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排名第16/27;博时上证大盘ETF及博时深证基本面200ETF在150只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排名第1/2;博时上证超大盘ETF及ETF联接基金深证基本面200ETF联接在同类45只产品中排名第1/2;混合基金中,博时裕益混合基金在34只产品中排名第1/2;博时平衡配置基金在29只产品中排名第1/4;博时价值增长混合及博时价值增长贰号混合在同类29只产品中排名第1/2;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在同类16只产品中排名第1/2。

固定收益方面,期内信用债(A/B类):今年以来收益率在9.3%同类普通债券型基金中排名第1;博时信用债基金在所有信用债(A/B类)今年以来收益率在13只同类转换债基金中排名第3;博时安信定期开放债券(A类)及博时月定期支付债券基金在100只同类长期标准债券型基金中分别排名第1/2;博时安心回报债券基金在同类10只定期开放债券基金中排名第1/2;博时信用债基金在所有信用债(A/B类)及博时大额定期存款基金在同类10只大额定期存款基金中排名第1/2;博时基金荣获“2014年度最佳信用债基金奖”;

2014年12月18日,博时国际货币基金在海外财经风云榜“2014年度最佳中资基金公司奖”;

2014年12月25日,博时基金荣获“年度金融界最受尊敬的‘最佳品牌奖’”;

2014年1月11日,在新浪财经主办的2013年第一财经风云榜基金行业评选中,博时基金荣获“2013年度基金最佳投研团队奖”;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及其助理的简介

王红欣,经济学硕士,拥有14年证券从业经验,其中13年基金管理经验,现任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万璇,经济学学士,拥有10年证券从业经验,其中8年基金管理经验,现任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上述人员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起,证券从业年限计算的起始时间按照从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4] 年 度 报 告 摘 要

事证券行业开始时间。

4.2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公司未聘请境外投资顾问。

4.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性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各项实施细则,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及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一级市场及二级市场的权益类及固定收益类投资对象的公平交易制度进行了详细规范,同时也通过强化事后分析评估监督机制来确保公司公平对待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

4.5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的说明

</div